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新竹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3日

發文字號：府社助字第1113816123號

附件：新竹縣政府辦理111年度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主旨：公告徵求「新竹縣111年度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執行單位。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0條及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辦法第51條至第56條。

### 公告事項：

一、辦理事項：新竹縣111年度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

二、辦理實施期程、提供服務地點、提供服務單位資格：

(一)預計期程：111年8月1日-111年12月31日。

(二)提供服務地點：芎林鄉或新埔鎮擇1地點。

(三)提供服務單位：

1、財團法人其捐助章程中明定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或從事身心障礙福利服務確實執行有績效者。

2、立案之社會團體，其章程明定辦理社會福利。

3、已接受本府委託辦理類似性質之方案或已申請其他同性質經費補助者（如公益彩券回饋金），不得申請。

- 三、辦理經費：請依據新竹縣政府辦理111年度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補助實施計畫第柒點基準填寫。
- 四、請有意者檢附本計畫第捌點第1款文件並於111年5月20日中午12時前送件至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十號B棟1樓社會處救助及身障科(需彌封)；並於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計畫申辦資訊網登打相關申請資料。

縣長楊文科

